

# 桃園市桃園區龍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議程

時間：111 年 02 月 23 日(三)下午 1 時 30 分

地點：線上 Google Meet 會議：[meet.google.com/tmc-jdsf-owv](https://meet.google.com/tmc-jdsf-owv)

主席：游校長春美

記錄：邱冠天

出席人員：全體教職員工及家長代表（如簽到冊）

## 壹、主席報告

## 貳、會長致詞

## 參、處室報告：

### 一、教務處

#### (一)持續辦理教師專業成長活動

1. 除學年會議、領域會議外，本學期全校教師共同專業成長課程如下：

(1) 03/02(三)正向聚焦的師生溝通與日常對話---陳志恆心理師

(2) 03/09(三)教師CPR研習。

(3) 03/23(三)輔導知能研習。

(4) 05/04(三)閱讀理解---從提問促進學生自主學習。

(5) 05/25(三)社群成果發表研習。

(6) 06/08(三)降低霸凌的情緒教育課。

(7) 06/29(三)個案研討。

2. 教師專業社群部分：持續推動本學年度之 2 個教師專業社群：【心靈奇旅---溝通的藝術社群】及【自然領域共好---素養好好玩學習社群】。

3. 教師備課、觀課、議課：教師彼此相互學習觀摩，增進同儕專業成長。

#### (二)本學期預計辦理多元學習活動：

1. 桃園市立圖書館行動圖書車到校服務：03/01、04/19、05/31。

2. 書展活動將視疫情彈性調整。

3. 辦理真人啟示講座：3/7 江秀真-那些山教我的事，對象:四年級。

4/25 愛的書庫-滑聲長號重奏團。

#### (三)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本學期教學與學習活動彈性調整：

1. 減少需與人互動完成之回家作業，以個人獨立完成為原則。

2. 拉大學生間課桌椅，避免近距離互動。

3. 避免跨班級學習活動。

4. 建立各班 Classroom 及學生帳號，並於疫情趨緩期間持續進行線上教學。

#### (四)本學期重要行事曆：

1. 2/11(五)開學

2. 2/14(一)課後照顧班及學習扶助開始上課。

3. 4/13(三)新生報到。

4. 6/15(三)畢業典禮。

5. 6/30(四)休業式(學期結束)。

~~祝福與會家長身體健康、闔家平安；全體同仁教學愉快!~~

## 二、學務處

- (一)本學期預計活動，目前仍持續規劃辦理，會配合最新的防疫訊息隨時做機動調整。
1. 兒童表揚活動。
  2. 1-6 年級 80 公尺及 100 公尺競賽部分預計與親質日結合辦理，若雨天則改期。
  3. 小市長選舉。
  4. 六年級畢業典禮頒獎活動。
  5. 太鼓隊預計參加生香成果發表會及桃園市太鼓比賽。
- (二)各年段戶外教育日期如下，出發前依據最新防疫訊息與廠商配合辦理。
1. 活力健康農場 6/28 (二)
  2. 活力健康農場 6/7 (二)
  3. 小叮噹科學園區 5/3 (二)
  4. 小叮噹科學園區 5/2 (一)
  5. 六福村 5/9 (一)
  6. 畢業旅行 3/31 (三) -04/01 (五)。
- (三)目前防疫措施皆依照最新公文訊息轉達，疫情未解除前，會有許多通報、消毒等工作再麻煩各位老師協助。

## 三、總務處

- (一)重申本校採購應依規定優先採購環保產品，以落實環保綠色採購。
- (二)寒假期間已完成：
1. 資源回收及垃圾場。(因應春風樓整建)。
  2. 111 年度學童上下學交通車租用(含隨車人員)招標:採擴充採購(鼎星)。
  3. 屋頂太陽能發電設備。
- (三)本學期採購案件：
1. 遊戲場整修採購(進行中)。
  2. 教室裝設冷氣及相關設備(已裝設並整合驗收)。
  3. 公共藝術建置工程(2 月 14 日進行執行小組會議再行送文化局審核)。
  4. 春風樓拆除及整建工程(委託新工處~設計監造標已標出並於 2 月 21 日進行第一次  
基審，**期程:113 年 9 月**)。
  5. 新民樓無障礙電梯案:持續上網招標。
  6. 機車棚及停車地坪整建(東側門入左邊)。
  7. 體育器材室遷移裝設百葉窗。(因應春風樓整建，遷到圖書館後看台)。
  8. 兒童節禮物採購。
- (四)已送教育局爭取經費爭取中期待佳音：
1. 窗簾案。

2. 地下室活動中心案。
  3. 校門監視器案。
  4. 新民樓廁所更新整修。
- (五)若有維修上網填報較佳。
- (六)春風樓拆除及整建工程之基地內樹木移植報告。
- (七)其餘未盡事宜將於日後教師會議中轉達!

#### 四、輔導室

本學期輔導室重點工作：

- (一)輔導室邀請職校專業師資辦理110學年度職業試探講座，對象為本校高年級全體學生，2/18開始每週四、五，共計六場。
- (二)學習輔導預計於3月7日星期一開始上課。
- (三)3月2日星期三上午10:30召開期初特推會議。
- (四)3月26日星期六舉辦親職教育日活動，3月28日星期一補假一天。
- (五)3/23(三)辦理兒少保護研習，藉以提昇教師輔導專業知能。
- (六)5月份為性別平等宣導月，除了輔導室所規劃的宣導活動外，請各班於彈性時數中實施四小時性平教育課程(註)，5月底請各班繳交教學成果。(註：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7條規定融入課程外，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)
- (七)輔導室規劃5月孝親月活動，內容包含任務學習單，彭祖扮老體驗活動，中低年級繪畫比賽。
- (八)06/08(三)邀請兒福聯盟辦理教師「創傷知情-降低霸凌的情緒教育課」初階講座。
- (九)五月底召開畢業生轉銜輔導會議。
- (十)請各學年於6月24日前上傳(一個學年一個班代表)家庭教育融入課程成果電子檔至輔導組(範本格式置於校內輔導室文件下載區)。
- (十一)111年度第1次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轉銜申請於2月24日前收件，有提報需求的老師可到輔導室洽詢。

#### 五、人事室

- (一)有關本校教職員施打第3劑疫苗情形，經統計本校教職員總表人數計100人(含鐘點、業務助理、教學支援人員等人力)，感謝本校全體教職員為防疫的認真及努力，截至今日(2/9)已施打第3劑疫苗83人，已施打第2劑尚未滿12週10人，有2人已預約第3劑，尚有5人未預約也未施打第3劑。為提升保護力及覆蓋率，並配合教育局請各校填報【編制內人員施打第三劑疫苗人數調查表】，請本校已完整接種兩劑疫苗且間隔滿12週的同仁請記得至1922平台上網預約接種。若您已完成預約施打第3劑疫苗者，請通報人事室以利統計更新資料。若您尚未施打第3劑，也尚未預約者，請至1922預約平台預約接種，感謝大家的協助幫忙，謝謝。
- (二)為辦理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領乙案，符合申請補助費之同仁，請於111年3月14日(星期一)前，填妥申請書檢附相關證件逕送人事室辦理。
- (三)有關身心健康宣導：

1. 有關員工協助方案(Employee Assistance Programs)-主要內容是由市府提供外部諮詢服務管道與專業資源，協助同仁解決影響工作表現的各種私人問題，相關資源一覽表，請本校同仁多加運用。共分為：

- (1)理財資源一覽表。
- (2)法律資源一覽表。
- (3)健康資源一覽表。
- (4)心理資源一覽表。

請同仁可透過專線、E-mail 信箱直接諮詢，由個案管理師給予初步處遇或轉介服務；另可經由專線、E-mail 或市府服務窗口申請顧問諮詢，所有諮詢均受隱私權保密政策保護。。桃園市政府諮詢專線服務窗口：

\*公務人員關懷專線：0800-027-858

\*教育人員關懷專線：0800-520-928

2. 本校 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之教職員健康檢查補助及連續服務滿 1 年且年滿 40 歲以上之聘僱人員(含職務代理人)補助每 2 年 4,500 元;滿 50 歲之公教人員每年 3,500 元或每 2 年 7,000 元，請同仁盡早安排檢查，並檢具核銷。

(四) 本校同仁若有人事業務上的問題，歡迎隨時至人事室提出，本室竭誠為同仁服務依相關法令規定協助各位解決問題，謝謝。

#### ※人事室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重要行事規劃

##### ◎3 月份

1. 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。
2. 教師退休案辦理。
3. 年滿 40 歲以上及 50 歲以上教職員健康檢查申請。

##### ◎4 月份

1. 緩召公告及清查符合資格教師。
2. 教師超額介聘前置作業（配合局函辦理）。
3. 遴薦特殊優良教育專業人員（配合局函辦理）。
4. 公告市內外介聘訊息。
5. 辦理文康活動。

##### ◎5 月份

1. 公務人員 1 至 4 月份平時考核紀錄表。
2. 市內、外教師介聘作業。
3. 退休人員端午節慰問金發放。
4. 新進教師甄選作業。

##### ◎6 月份

1. 下一學年度教師聘期審議。
2. 下一學年度教師留職停薪申請作業、下一學年度教師留職停薪期滿人員通知復職作業。
3. 代理教師離職作業。
4. 市內、外教師聯合介聘。

##### ◎7 月份

1. 新進教師參加教評會及報到作業。
2. 教師兼行政人員強制休假補助費請領完畢（最多 16000 元）。
3. 教師學歷改敘案。
4. 8 月 1 日退休生效教師辦理事項。

5. 製發新學年度教師兼行政人員、導師聘書。
  6. 開始辦理代理教師甄聘作業。
  7. 公務人員考績委員會、甄審委員會改選。
- ◎8 月份
1. 代理教師報到作業、製發代理教師聘書。
  2. 教師兼行政人員 10 日以外之休假補助費核發作業。
  3. 完成新學年度教師兼行政人員休假資料建立。
  4. 教師成績考核案審議。
  5. 緩召、逐召業務、緩召三款消滅時效業務辦理。
  6. 教評會委員改選、教師成績考核委員會委員改選。
  7. 新進教師、代理教師、市外介聘教師敘薪。

※重要人事法令宣導如下：

1. 桃園市政府各機關學校應宣導性別主流化事項彙整表 1 份。
2. 桃園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 1 份。
3. 行政院及所屬機關機構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獎懲處理原則 1 份
4. 公務員服務法基本義務、品德義務及不為義務相關法令 1 份。
5. 桃園市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酒後駕車處理原則 1 份。
6. 差勤管理注意事項暨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辦法 1 份。
7. 公務人員行政中立相關資料 1 份。

## 肆、提案討論：

## 伍、臨時動議

## 陸、散會

教務主任

校長